**嘉義縣112年度國家C級(CTFA D)足球教練講習實施計畫**

一、依　　據：教育部體育署辦理「112年補助直轄市及縣市政府推動學校足

球實施計畫。

二、目　　的：培養新進進練人才，提昇五人制足球運動教練執教技術水準，健全教練制度以利推展足球運動。

三、指導單位：教育部體育署、中華民國足球協會

四、主辦單位：嘉義縣政府

五、承辦單位：嘉義縣大林鎮三和國民小學

六、協辦單位：嘉義縣體育會足球委員會、嘉義縣足球協會、南新國小

七、講習時間：自112年8月18日至8月20日 共計3天

八、講習地點：南新國小活動中心

九、參加人員：

  (一)、中華民國國民，國民中學以上畢業(含同等學歷)、品行端正、凡年

 滿20歲（民國92年8月18日以前出生者、有豐富踢球或足球教

學經驗為佳，均可報名參加）。
 (二)在本縣各級學校擔任教練者均可報名參加。

 (三)本縣申請基層訓練站足球項目學校務必指派一人參加(請務必派員參

 加講習)。

 (四)本縣各級學校教師對指導足球訓練有興趣者均可報名參加。

 (五)限額24人。

十、講習課程：依據中華民國足球協會課程安排。

十一、授課講師：中華民國足球協會指派

十二、報名手續：
  (ㄧ)請於中華民國足球協會註冊系統完成個人登錄後於系統內點選報課

 程完成報名，並於註冊系統內檢附最近一個月核發的刑事記錄證明。

 (外籍人士須附上原國籍刑事紀錄證明)請寄送至

 ctfa.coacheducation@gmail.com並標明為CTFA D教練講習。

  (二)報名時間自即日起至112年7月31日18:00止。

 (三)名單審查結果將於112年8月4日公佈於中華民國足球協會網站

  [www.ctfa.com.tw](http://www.ctfa.com.tw/)。

十三、報到時間：112年8月18日上午8時20分前於南新國小活動中心報

到。聯絡人：尤建順 0937650312

十四、測驗與頒證：含學科及術科測驗，合格者由中華民國足球協會頒發中華

 民國國家C級教練證書。

十五、其他規定：
 (一)本次國家C級(CTFA D)足球教練講習會由教育部體育署計畫經費支應

，學員毋須繳費。

 (二)提供午餐，其餘相關事宜請參加學員自理。
 (三)報名後，如欲取消參與請提出相關證明，若無故取消，視其情節得停

 止參加本會及中華民國足球協會舉辦各項活動一年。

 (四)講習期間一律不得請假，若無特殊突發事故而要求退訓者，視其情節

 得停止參加本會及中華民國足球協會舉辦各項活動二年。

 (五)學員如有先天疾病或身體不適，或曾販售、授意或指使選手使用運動

 禁藥而經權責機關或單位認定屬實，或經醫師認定罹患精神疾病而不

     適任教練工作者，請提前告知。
 (六)申請資料虛偽不實，視其情節得停止參加本會及中華民國足球協會舉

 辦各項活動一年。

十六、防疫規定：
 (一)依據體育署「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急性肺炎(COVID-19)大型運動賽事活

 動之防護措施處理原則｣辦理。
 **(二)講習首日，請出示開課前48小時內快篩陰性證明，並由主辦單位做**

**確認。** (三)講習當日如有發燒、咳嗽、呼吸急促等症狀者，請勿前往講習場地；

 如於講習期間有發燒症狀，請盡速就醫並至服務台告知。
 (四)講習當日於入口處設置體溫量測處，請配合量體溫。
 (五)參加講習人員請自備口罩。

十七、本計畫報請主管機關與備查後實施修正時亦同。

嘉義縣112年度國家C級(CTFA D)足球教練講習課程表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 日 期 時 課  間 程 | 8/18星期五 | 8/19星期六 | 8/20星期日 |
| 0830 | 報到 | 拒絕暴力與兒童安全學員報告講師：外聘 | 實作1-12(每人10分鐘演練)(講師給予回饋修正)講師：外聘 |
| 0900 | 足球原理原則講師：外聘 |
| 0930 |
| 1000 | 綜合技術演練(持球支援)講師：外聘 |
| 1020 |
| 1030 | 年齡發展目標講師：外聘 |
| 1100 |
| 1130 |
| 1200 |
| 1200-1400 | 午 餐 | 午 餐 | 午 餐 |
| 1400 | 球感(技術類)(盤運) 講師：外聘 | 筆試講師：外聘 | 實作13-24(每人10分鐘演練)(講師給予回饋修正)講師：外聘 |
| 1430 |
| 1500 |
| 1530 | 教案、活動設計一課訓練講師：外聘 |
| 1600 | 基本技術1(傳、控) 講師：外聘 |
| 1630 |
| 1700 |
| 17330 |
| 1800 |